男，7岁　首年总保费：3269元

产品名称　保额　保障时间缴费年限　首年保费

复星保德信大黄蜂13号少儿重疾险（旗舰版）　50万　终身　30年 3000元

中国人保金医保2号百万医疗险　400万　1年　1年　157元

中国平安小顽童6号少儿意外险　30万 1年　1年　112元

保障责任　按产品展示　按责任展示

复星保德信大黄蜂13号少儿重疾险　保司简介（旗舰版）

125种重大疾病保险金 50万元

等待期180天，意外或等待期后经医疗机构确诊初次发生本合同所指的125种重大疾病赔付100%基本保额。确诊初次发生重疾后，豁免后续未交保费，合同继续有效。

30种中症疾病保险金　30万元

等待期180天，意外或等待期后经医疗机构确诊初次发生本合同所指的30种中症疾病赔付60%基本保额。每种中症疾病给付以一次为限，中症疾病与轻症疾病累计最多赔付6次，不分组，无间隔期。被保险人确诊重大疾病后，

若中症疾病与轻症疾病累计赔付未满6次，与已确诊重疾非同组的中症疾病还可再赔，直至与轻症疾病合计赔付满6次。

43种轻症疾病保险金　15万元

等待期180天，意外或等待期后经医疗机构确诊初次发生本合同所指的43种轻症疾病赔付30%基本保额。每种轻症疾病给付以一次为限，轻症疾病与中症疾病累计最高赔付6次，不分组，无间隔期。被保险人确诊重大疾病后，若轻症疾病与中症疾病累计赔付未满6次，与已确诊重疾非同组的轻症疾病还可再赔，直至与中症疾病合计赔付满6次。

中症疾病或轻症疾病豁免保险豁免后续未交保费费

等待期180天，意外或等待期后经医疗机构确诊初次发生本合同所指的中症疾病或轻症疾病，豁免后续未交保费，合同继续有效。

20种特定疾病保险金　60%/130%基本保额

等待期180天，意外或等待期后经医疗机构确诊初次发生本合同所指的20种特定疾病，按如下规则给付特定疾病保险金：第1个保单年度额外赔付60%基本保额，第2个保单年度及以后额外赔付130%基本保额，该保险金的给付以一次为限。

20种罕见疾病保险金　100%/210%基本保额

等待期180天，意外或等待期后经医疗机构确诊初次发生本合同所指的20种罕见疾病，按如下规则给付罕见疾病保险金：第1个保单年度额外赔付100%基本保额；第2个保单年度及以后额外赔付210%基本保额，该保险金的给付以一次为限。

恶性肿瘤--重度拓展保险金　50万元

被保险人于本合同等待期后经医疗机构确诊初次发生本合同所指的轻症疾病中的“恶性肿瘤--轻度”或“原位癌”，在保险公司按照合同给付轻症疾病保险金后，被保险人确诊为“恶性肿瘤--重度”，赔付100%基本保额。

特定疾病移植治疗额外给付保险金 40万元

等待期180天。被保险人于本合同等待期后经专科医生确诊初次发生本合同所指的特定疾病，并且在18周岁前因治疗该特定疾病接受了重大器官移植术或造血干细胞移植术，额外赔付80%基本保额，限赔付1次。

先天性疾病保险金　　10万元

被保险人在年满3周岁之前确诊合同约定的先天性疾病，赔付20%基本保额，限赔付1次。

严重肥胖手术关爱保险金　　10万元

被保险人已经年满2周岁且在年满18周岁之前确诊初次发生本合同所定义的严重肥胖特定合并症，且因治疗严重肥胖特定合并症接受了减重手术，赔付20%基本保额。

重大疾病多次给付保险金（可选）　按合同约定

在首次确诊重大疾病且已按约定给付重大疾病保险金之后，经医疗机构确诊再次发生本合同所指的重大疾病（非同种重大疾病），第2次确诊赔付120%基本保额，第3次确诊赔付140%基本保额，第4次确诊赔付160%基本保额。每种重大疾病给付以一次为限，累计最高额外赔付3次，不分组。情形一：仅选择重大疾病多次保险金，每次赔付期间隔期365天。情形二：同时选择重大疾病多次保险金和“恶性肿瘤--重度”关爱保险金，若前次重大疾病非“恶性肿瘤--重度”，后经医疗机构确诊本合同所指的“恶性肿瘤--重度”，间隔期为180天，其他情形，间隔期365天。如第2/3/4次重大疾病确诊的重疾属于特定疾病额外给付130%基本保额，；如第2/3/4次重大疾病确诊的重疾属于罕见病

额外给付210%基本保额。

查看详情

中国人保金医保2号百万医疗险　　保司简介

一般医疗保险金 200万元

等待期90天，意外伤害无等待期；被保险人于等待期后在保险公司认可的医院接受治疗，对于被保险人在保险公司认可的医院实际发生的、合理且必要的一般医疗费用，保险公司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医疗保险金的计算方法给付一般医疗保险金。其中，一般医疗费用包括：住院医疗费

用、特殊门诊医疗费用、门诊手术医疗费用、住院前后门急诊医疗费用。若投保时被保险人以有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身份投保，但就诊时未以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身份就诊并结算，则给付比例为60%；其他情形下医疗保险金给付比例为100%.

轻中症疾病医疗保险金 200万元

等待期90天，意外伤害无等待期；被保险人于等待期后经保险公司认可的医院确诊初次患有合同约定的轻中症疾病（一种或多种），对于被保险人在保险公司认可的医院实际发生的、与治疗该轻中症疾病相关的、合理且必要的轻中症疾病医疗费用，保险公司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医疗保险金的计算方法给付轻中症疾病医疗保险金。其中，轻中症疾病医疗费用包括：住院医疗费用、特殊门诊医疗费用、

门诊手术医疗费用、住院前后门急诊医疗费用。若投保时被保险人以有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身份投保，但就诊时未以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身份就诊并结算，则给付比例为60%；其他情形下医疗保险金给付比例为100%.

重大疾病医疗保险金　400万元

等待期90天，意外伤害无等待期；被保险人于等待期后经保险公司认可的医院确诊初次患有合同约定的重大疾病（一种或多种），对于被保险人在保险公司认可的医院实际发生的、与治疗该重大疾病相关的、合理且必要的重大疾病医疗费用，保险公司按照本合同基本部分约定的医疗

保险金的计算方法给付重大疾病医疗保险金。 其中，重大疾病医疗费用包括：住院医疗费用、特殊门诊医疗费用、门诊手术医疗费用、住院前后门急诊医疗费用、质子重离子医疗费用。若投保时被保险人以有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身份投保，但就诊时未以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身份就诊并结算，则给付比例为60%；其他情形下医疗保险金给付比例为100%。质子重离子医疗费用给付比例为100%.

重大疾病关爱保险金 1万元

等待期90天，意外伤害无等待期；被保险人于等待期后经保险公司认可的医院确诊初次患有合同约定的重大疾病（一种或多种），保险公司给付1万元重大疾病关爱保险金，本项保险责任终止。在保证续保期间内，重大疾病关爱保险金给付以一次为限。

院外恶性肿瘤特定药品费用医疗保险金200万元（可选）

等待期90天，意外伤害无等待期；被保险人于等待期后经保险公司认可的医院确诊初次患有本合同约定的“恶性肿瘤--轻度”、“恶性肿瘤--重度”或原位癌，对于被保险人因持续治疗该“恶性肿瘤--轻度”、“恶性肿瘤--重度”或原位癌而在保险公司指定的药店实际发生的、合理且必要的满足以下条件的特定药品费用，保险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医疗保险金计算方法给付院外恶性肿瘤特定药品费用医疗保险金。使用特定药品须同时满足的条件详见《保险条

款》“2.5院外恶性肿瘤特定药品费用医疗保险金的责任描述。该责任项下医疗保险金给付比例为100%.

核心主险年免赔额　　最低7000元/年

免赔额：是指一个保险期间内，由同一保单中同时投保本产品（无论一人投保或者多人同时投保）的被保险人自行承担，且保险公司不予赔偿的部分。在每一保险期间内，本合同一般医疗保险金和轻中症疾病医疗保险金共用免赔额，重大疾病医疗保险金、院外恶性肿瘤特定药品费用医疗保险金无免赔额。无理赔免赔额递减：首次投保时，本合同一般医疗保险金和轻中症疾病医疗保险金的免赔额为人民币1万元。保险期间届满续保时，若同一保单中同时投保本产品的被保险人均未发生本合同理赔，则下一保险期间保险合同的一般医疗保险金和轻中症疾病医疗保险金的免赔额下调1000元，即免赔额为9000元。后续保险期间以此类推。若保险合同的一般医疗保险金和轻中症疾病医疗保险金的免赔额已下调至7000元，则不再继续下调。

若某一保险期间届满续保时同一保单中同时投保本产品的被保险人（无论一人或者多人）已发生过本合同理赔，则下一保险期间保险合同的一般医疗保险金和轻中症疾病医疗保险金的免赔额将恢复为1万元，且不再调整。

保证续保期间　　20年

本合同保证续保期间为20年，自您首次投保本合同的生效日零时起计算。保证续保期间内，每一保险期间届满

前，若保险公司未收到您不再继续投保的书面通知，则视作您申请续保，您按续保时对应的保险费率足额交纳保险费后，续保后的保险合同自保险期间届满次日零时起生效，保险期间为1年。保证续保期间内，除下列情形外，保险公司不会因被保险人的身体状况或历史理赔情况而拒绝您的续保申请，且本产品的停售也不影响您的保证续保权。若发生三款产品保险条款2.2中约定情形之一时，本合同和保证续保期间将一并终止。您在三款产品保险条款2.2中约定任一情形之后的投保或续保申请均等同于首次申请投保，保险公司有权拒绝您的投保申请，即使保险公司同意了您的投保申请，您的保证续保期间和等待期也将重新开始计算。

年度保险金额　　400万

保证续保期间内给付总限额　800万

医院范围

合同约定的医院范围为：国家《医院分级管理标准》中的二级或二级以上的公立医院的普通部（不包括特需医疗部、国际医疗部、干部病房、贵宾医疗部、外宾医疗部和VIP部）。不包括康复医院或康复病房、精神病院、疗养院、护理院、戒酒或戒毒中心、精神心理治疗中心、急诊或门诊观察室、无相应医护人员或设备的二级或三级医院的联合医院或联合病房。指定的质子重离子医疗机构：上

海市质子重离子医院（复旦大学附属肿瘤医院质子重离子中心）。

查看详情

中国平安小顽童6号少儿意外险　　保司简介

意外身故　30万元

按原银保监会规定，除航空意外死亡及重大自然灾害意外死亡外，任何不满10周岁的被保险人，其死亡保险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20万元；已满10周岁但未满18周岁的被保险人，其死亡保险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50万元。保险人对于超出中国银保监会规定限额的保险金额不承担保险责任

意外伤残　60万

预防接种意外身故和残疾　　10万

航空意外身故伤残　　60万

意外医疗（含门急诊和住院）　　6万

无免赔，报销比例100%，不限社保范围，挂号费限200元/次，床位费限200元/天

烧烫伤意外医疗（含门诊住院）　　专属2万

由于意外烧烫伤导致的意外医疗，含门诊和住院，无免赔，报销比例100%，不限社保范围，挂号费限200元/次，床位费限200元/天

误食异物导致的意外医疗　　专属1.5万

因意外误食异物并以该误食异物事故为直接且单独原因进行治疗，其中“异物”指非可食性物体，包括不可食用的植物、动物。保险人对投保人或被保险人的故意行为不予赔付，包括食用各种有毒动植物，例如河豚鱼、蟾蜍、织纹螺、有毒蘑菇。0免赔，100%赔付，不限社保范围，挂号费限200元/次，床位费限200元/天

赔付医院限制　　扩展私立医院

二级及二级以上私立/公立医院普通部。因约定的意外事故导致的狂犬病疫苗接种，除上述医院，还扩展国家卫生部门评审确定的一级公立医院、防疫站、疾控中心

专属增值服务　　见服务介绍

少儿门诊绿通、安心陪诊、住院垫付、家庭医生、专家点诊5项增值服务

查看详情